

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9日17时在公司总部C-105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公司董秘办已于2020年10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邬建树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八名，实际出席董事八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邬建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（1）选举 王斌先生、潘孝勇先生、吴伟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王斌先生为主任委员、召集人。

（2）选举 周英女士、汪永斌先生、王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周英女士为主任委员、召集人。

（3）选举 汪永斌先生、赵香球女士、邬建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汪永斌先生为主任委员、召集人。

（4）选举 赵香球女士、周英女士、邬建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赵香球女士为主任委员、召集人。

上述各专门委员会、委员任期均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（总裁）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（总裁），任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（副总裁）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潘孝勇先生、吴伟锋先生、蒋开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（副总裁），任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明臻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以下为王明臻先生简历：

王明臻先生：1979 年出生，中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历任宁波拓普机电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现任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洪铁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。

以下为洪铁阳先生简历：

洪铁阳先生：1978 年出生，中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、资产评估师。历任宁波华众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财务主管、宁波中诚税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、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。现任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龚玉超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以下为龚玉超先生简历：

龚玉超先生：1985 年出生，中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统计师。历任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专员，现任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拓普集团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《拓普集团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董事会认为该报告

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；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确认该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该报告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拓普集团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上述议案（一）、（二）、（三）、（四）中相关人员的简历，公司已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中作了详细披露，详情请参阅。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10月19日